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連衛醫字第111000854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心理衛生中心約聘關懷訪視員甄試公告。

依據：111年度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甄試職缺與名額：

(一)約聘關懷訪視員:擇優正取1名(擇優增列候補1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6個月內)。

二、薪資:本案人員依「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」支薪標準以6等2階(296薪點)39,960元起聘，另享有風險加給700元合計40,660元，年度休假補助費及年終獎金1.5個月。

三、資格：

(一)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另大陸地區人民須設籍滿10年。

(二)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醫學、護理、心理、諮商與輔導、社會福利、社會工作、職能治療、公共衛生或其他相關系、所、學位學程或科畢業資格。

四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自殺列管個案訪視服務。

(二)辦理相關社區宣導活動及教育。

(三)衛生保健志工研習計畫相關行政庶職。

(四)督導社區健康營造計畫。

(五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五、工作地點:連江縣衛生福利局

六、報名規定:

- (一)書面報名，可委託、郵寄或於上班時間親送本局醫政科。
(20941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6號 連江縣衛生福利局醫政科周先生收)
- (二)報名時間自公告日起至111年9月7日(三)17:00止(以寄達為憑，並請自行考量離島郵件寄送所需時間)
- (三)請於封面註明應徵之職缺，資料不齊時逕視為資格不符，資格不符或逾期者，恕不退還與通知。

七、報名時應繳證明文件:

- (一)公務人員簡式履歷表。
- (二)資格證明文件:
 - 1、服務年資證明書
 - 2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
 - 3、專業證照影本
 - 4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 - 5、相關工作經驗或證明文件
 - 6、電腦文書編製相關證明文件(若有請檢附)
 - 7、汽、機車駕照影本
 - 8、男性需附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
- (三)前列資料請以 A4格式依序裝訂俾利審查。

八、甄試方式:書面審查20%、筆試30%(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書策略三與策略四及公文寫作)、口試50%，及格分數70分予以錄取。

九、甄試時間:111年9月8日(四)14:00筆試、15:30面試。當天請攜帶相關證書及證件正本查驗。

十、甄試地點:本局1樓會議室(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216號)

十一、聘用期間:自錄取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，依期滿工作表現考核結果酌予續聘。

十二、聯絡資訊:連江縣衛生福利局醫政科周先生，電話:0836-22095 分機 8823。

局長陳美金